

月 23 日批复同意建设。项目总投资 6800 万元，年产无纺汽车内饰毯 500 万 m²。

二、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1、项目采取封闭车间、增加隔声窗、隔声墙，通过车间屏蔽和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下脚料、过滤棉尘、胶桶、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下脚料收集后部分充当原料利用、部分外售；过滤棉尘收集后充当原料利用；胶桶收集后由原料提供商回收利用；废活性炭产生后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三、验收监测结果

莱芜市宏海车毯有限公司和山东昊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莱芜市宏海车毯有限公司无纺地毯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鲁昊鑫环（验）字〔2018〕022号）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满足 84%，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对工况应达到 75%以上的生产负荷的要求。因此，本次验收检测工况为有效工况，检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1、厂界噪声：

检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检测点昼间噪声检测值别在 52.3dB(A)-56.4dB(A) 之间，夜间噪声检测值分别在